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 中安消”或“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变更同普路 800 弄办公楼交易对手方

根据发行人 2017 年 12 月 29 日出具的上市公司公告（2017-265），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中安消（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综合交易限制和付款条件等因素后，拟向上海长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风投资”）出售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 800 弄 1-5 号房地产（以下简称“标的物业”），并拟与长风投资签订《同普路 800 弄 1-5 号房地产买卖合同》。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同普路 800 弄办公楼交易对手方的议案》。为及时高效完成标的物业出售事宜，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全权处理公司出售该标的物业的有关事宜，含签署及更改相关协议。本次交易对方情况、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等详见发行人公告。

二、立案调查进展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17 年 12 月 29 日出具的上市公司公告（2017-269），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为：沪证专调查字 20161102 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16-276）。

截止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正在进行中，尚无相关进展。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向广大投资

者披露相关进展。

### 三、重大资产重组进展

根据发行人2017年12月29日出具的上市公司公告（2017-268），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的形式购买浙江华和万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和万润”）100%股权、江苏中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智能”）100%股权以及北京启创卓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创卓越”）100%股权的事项，详见公司披露的《中安消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安消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67、2016-184）。

公司已完成对华和万润和中科智能两家公司的收购，详见公司2016年10月1日披露的《中安消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224）。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之启创卓越交割审计过程中，公司及中介机构发现启创卓越在过渡期间(2016年4-8月)存在异常的大额预付账款支出，随即采取应对措施以期妥善解决、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与启创卓越原股东已签订终止收购协议。

根据交易各方就启创卓越项目签订的《终止协议》的约定，启创卓越原控股股东天津中启创科技有限公司将分两期返还公司已支付的首期交易对价款及其资金成本；在收到上述款项后，公司需配合办理启创卓越100%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详见公司披露的《中安消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253、2016-257、2016-267、2016-273、2016-278、2016-281、2017-003、2017-010、2017-013、2017-018、2017-023、2017-028、2017-030、2017-035、2017-044、2017-051、2017-054、2017-063、2017-064、2017-072、2017-094、2017-106、2017-112、2017-124、2017-165、2017-185、2017-213、2017-225、2017-244）。

截至2017年12月29日，启创卓越原控股股东天津中启创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向公司支付上述全部款项，公司及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已将天津中启创科技有限公司诉至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后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

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